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77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暨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本公司”)因可交换公司债券事项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情况

《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深证函[2019]221号)披露,控股股东拟以其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实际募集资金3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代码:002382)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蓝帆的投资的获悉,获悉控股股东因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的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解除质押股份数为19,050,000股,同时蓝帆投资拟发行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并已按计划将资金划入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办理要求将其持有的14,000,000股公司股票以其证券账户划入本期债券开立的“蓝帆投资-国都证券-蓝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划入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其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28%。

二、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设定信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振平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设定信托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设定信托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设定信托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或设定信托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且未设定信托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或设定信托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且未设定信托股份数量(股)
蓝帆投资	326,819,243	33,900,000	204,900,000	58.53	78.59%	26,641,300,000
李振平	3,334,048	0	0	0.05	0	2,500,536
合计	330,153,291	34,25,000	261,900,000	58.58	77.80%	26,641,300,000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设定信托情况

1.蓝帆投资上述股份设立质押仅为对蓝帆投资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持有人交还股份和偿付债券本息提供担保,本次股份设立信托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截至公告披露日,未来半年内,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2,750,000股,占其合计持公司股份比例的3.86%,占公司总股本的1.32%,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9,013万元;未来一年内,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2,750,000股,占其合计持公司股份比例的19.01%,占公司总股本的6.51%,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49,013万元。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金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3.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股份质押及设定信托事项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

4.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本期债券发行后事项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定期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担保与信托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证明》。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78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一期)的公告

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以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完成了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情况

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其所持公司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该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221号)。

蓝帆投资(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实际募集资金3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代码:002382)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蓝帆投资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不超过3亿元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079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一期)的公告

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以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完成了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发行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情况

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其所持公司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该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221号)。

蓝帆投资(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实际募集资金3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代码:002382)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蓝帆投资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不超过3亿元

证券代码:002219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1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吴玲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现任董事5名,实际表决董事5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吕东明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之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吕东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9,500万元人民币的信托贷款(该笔信托贷款委托人由公司对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以控股子公司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8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瓦房

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一年。

上述申请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该额度内实际融资金额以长安国际信托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为便于公司办理相关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9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2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由前期王伟先生辞职,公司董事同意聘任吕东明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之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吕东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核查,吕东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经核查,吕东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9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2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由前期王伟先生辞职,公司董事同意聘任吕东明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之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吕东明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吕东明,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美国3W-TECH生物仪器公司总经理,北京华富国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现任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经核查,吕东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9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2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拟定于2020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上午9:15—2020年6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535号两江国际B座37楼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国强先生。

7.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1日。

8.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地点、方式、召集人、主持人及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5人,均为2020年6月11日